

关于开展工程测量员（高级）、焊工（初级）职业技能等级评价补考 工作的公告

为做好我校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收尾工作，保障考生合法权益，根据职业技能等级评价相关工作要求，经研究，决定组织开展工程测量员（高级）、焊工（初级）职业技能等级评价补考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补考职业与等级

1. 工程测量员：三级 / 高级工
2. 焊工：五级 / 初级工

二、补考对象

已报名参加我校此前组织的工程测量员（高级）、焊工（初级）职业技能等级评价，理论知识、操作技能其中一科不合格，且在成绩有效期内的考生。

三、补考时间

补考时间：2025年12月31日（星期三）具体时段、场次及相关安排以准考证或考前通知为准。

四、补考地点

补考地点：我校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指定考场（具体地址另行通知）

五、报名及确认方式

1. 报名时间：请考生于规定时间内完成补考报名及确认（具体报名时段以我校通知为准）。
2. 报名方式：考生按原报名渠道提交补考申请，逾期未办理视为自动放弃本次补考资格。
3. 资格复核：我校将对考生补考资格进行统一审核，审核通过后方可参加补考。

六、考核方式

补考严格按照国家职业技能标准执行，分为理论知识考试和操作技能考核，不合格科目单独补考。

七、成绩认定与证书发放

1. 补考成绩合格者，按规定核发相应职业技能等级证书。
2. 本次补考为该批次最终补考安排，补考仍不合格者，本次评价成绩失效，不再安排顺延补考。

八、有关要求

1. 考生须凭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准考证按时入场，迟到超过规定时间不得入场。
2. 严格遵守考场纪律及评价工作规定，严禁违纪作弊，违者按相关规定处理并取消成绩。
3. 考生应提前熟悉考场位置、交通路线及相关要求，自备符合安全规范的个人防护用品及操作工具（焊工等工种按考场要求执行）。
4. 评价期间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，自觉维护考场秩序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咨询电话：0816-2251455 咨询地点：创业园五楼 职业技能等级评价工作办公室
特此公告。

